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傳 真：(04)23393247  
聯絡人：陳姵呈  
電 話：04-37061166

受文者：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11224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0011224AA0C\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1學年度全國技藝教育績優人員遴選實施計畫」  
及推薦表各1份，請貴校踴躍推薦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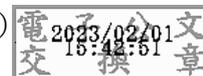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為肯定國中技藝教育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之績優教師、行政人員及學生，以表彰其成果與績效，期獲得社會更高的重視與認同，爰辦理全國技藝教育績優人員表揚大會。
- 二、旨揭表揚對象，包含學生、教職員工、校長及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人員、退休人員等，推薦條件、名額、程序等，詳如實施計畫。
- 三、本次技藝教育績優人員遴選相關工作，由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承辦；各單位推薦人員之推薦表及其相關佐證資料，請於112年3月21日（星期二）前（郵戳為憑）逕寄該校實習處陳煥卿主任（地址：510002彰化縣員林市



育英路103號；聯絡電話：04-8347106轉601、603、605；  
傳真：04-8375906；電子信箱：csvsplan@csvs.chc.edu.  
tw)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實習處、本署高中組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

